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夏区  
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4年度部门决算

2025年9月2日

# 目 录

##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夏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 第二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夏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夏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2024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六部分 附件**

(说明：目录页码自行编辑)

##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夏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夏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是江夏区委员会的职能部门，江夏区监察委员会是党的政治机关，区纪委和区监委合署办公，履行党的纪律检查和监察职能。

其主要职责是：

1、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在全区的执行情况，协助区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2、对全体党员以及全区公职人员开展党风廉政教育，作出维护党的纪律的决定；

3、对党的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

4、检查和处理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复杂的案件，决定或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

5、进行问责或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

6、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

7、对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8、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

9、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

10、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

11、承办上级纪委、监委以及区委安排的其他工作。

##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决算构成单位来看，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夏区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决算由单位本级决算和纳入决算汇编范围的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其中：行政单位1个。

# 第二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夏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1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352.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2,613.2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0.3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66.8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35.1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37.9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b>本年收入合计</b>	<b>27</b>	<b>3,353.14</b>	<b>本年支出合计</b>	<b>57</b>	<b>3,353.14</b>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b>总计</b>	<b>30</b>	<b>3,353.14</b>	<b>总计</b>	<b>60</b>	<b>3,353.14</b>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二、收入决算表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计	<b>3,353.14</b>	<b>3,352.84</b>					<b>0.30</b>
2011	101	行政运行	1,995.40	1,995.10					0.30
2011	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97.84	597.84					
2011	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20.00	20.00					
2080	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19	15.19					
2080	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1.24	211.24					
2080	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8.94	128.94					
2089	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4	11.44					
2101	101	行政单位医疗	59.31	59.31					
2101	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5.84	75.84					
2210	201	住房公积金	200.05	200.05					
2210	202	提租补贴	37.91	37.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三、支出决算表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b>3,353.14</b>	<b>2,775.13</b>	<b>578.02</b>			
2011	101	行政运行	1,995.40	1,995.40				
2011	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97.84	39.82	558.02			
2011	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20.00		20.00			
2080	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19	15.19				
2080	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1.24	211.24				
2080	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8.94	128.94				
2089	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4	11.44				
2101	101	行政单位医疗	59.31	59.31				
2101	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5.84	75.84				
2210	201	住房公积金	200.05	200.05				
2210	202	提租补贴	37.91	37.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352.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612.94	2,612.9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66.80	366.8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35.15	135.1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37.95	237.9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b>本年收入合计</b>	<b>27</b>	<b>3,352.84</b>	<b>本年支出合计</b>	<b>59</b>	<b>3,352.84</b>	<b>3,352.84</b>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b>总计</b>	<b>32</b>	<b>3,352.84</b>	<b>总计</b>	<b>64</b>	<b>3,352.84</b>	<b>3,352.84</b>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3,352.84	2,774.83	578.02
2011101	行政运行	1,995.10	1,995.1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97.84	39.82	558.02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20.00		2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19	15.1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1.24	211.2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8.94	128.9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4	11.4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9.31	59.3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5.84	75.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0.05	200.05	
2210202	提租补贴	37.91	37.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人员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83.7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8.84	310	资本性支出	35.98
30101	基本工资	369.45	30201	办公费	8.6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422.66	30202	印刷费	9.5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894.99	30203	咨询费	1.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5.98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2.93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8.05	30206	电费	24.96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7.34	30207	邮电费	9.2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9.81	30208	取暖费	1.5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6.83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24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3.7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1.61	30213	维修(护)费	2.7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3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23	30215	会议费	1.29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6.11			
30302	退休费	29.4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71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12			
30307	医疗费补助	0.51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6.68			
30309	奖金	6.30	30229	福利费	13.83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5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6.0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04			
	人员经费合计	2,520.01		公用经费合计				254.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1.19		50.48	35.98	14.50	0.71	51.19		50.48	35.98	14.50	0.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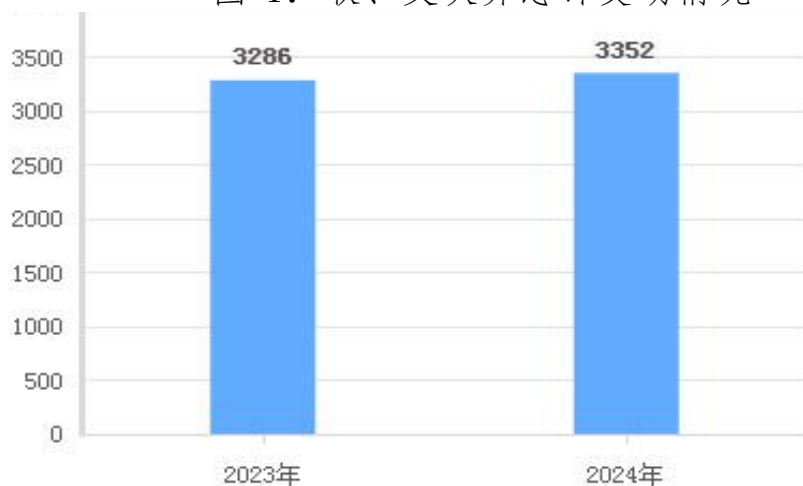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第三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夏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3353.14万元，支出总计3353.14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与去年相比，收、支增加66.16万元，增加2%。主要原因为本年度购置两台公务用车所以经费使用有所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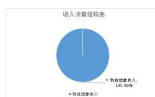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3353.14元，与 2023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66.16万元，增长2%，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352.84万元，占本年收入100%。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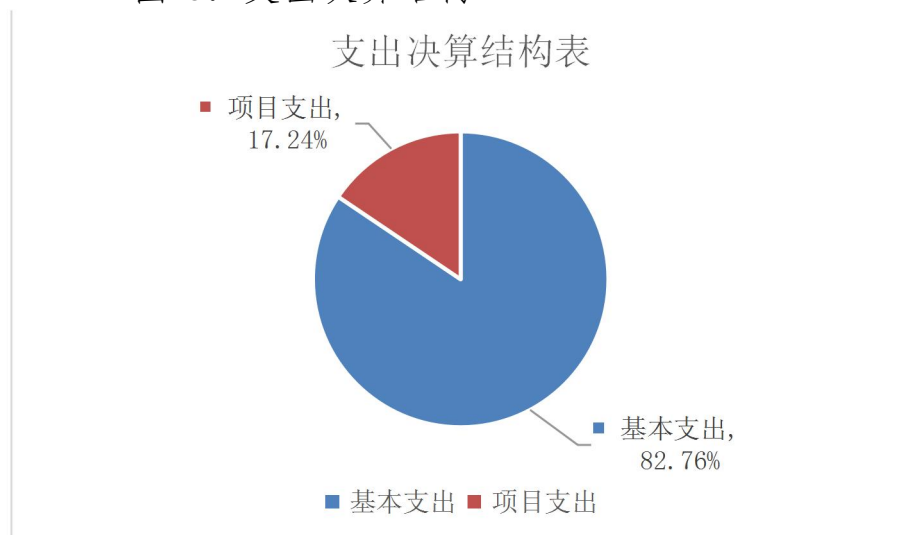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3353.14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66.16万元，增长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

位购置两台公务用车。其中：基本支出2775.13万元，占本年支出82.76 %；项目支出578.01万元，占本年支出17.24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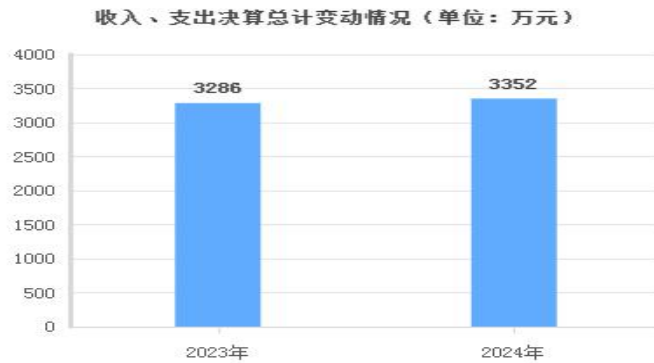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夏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3353.1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3353.14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3353.14万元，与去年相比，收、支增加66.16万元，增加2%。主要原因为本年度购置两台公务用车所以经费使用有所增加。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353.1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66.16 万元，增长2%。主要原因为本年度购置两台公务用车所以经费使用有所增加。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353.1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613.24万元，占77.93%。主要是用于维持机关日常各项支出及人员经费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366.80万元，占10.94%。主要用于机关人员社会保障支出。

3. 卫生健康(类)支出135.15万元，占4.03%。主要用于机关人员医疗保险支出。

4. 住房保障(类)支出237.95万元，占7.1%。主要用于机关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3419.47万元，支出决算为3353.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06%。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度预算为2058.02万元，支出决算为1995.4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96.96%。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度预算为596万元，支出决算为597.84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00.3%，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度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度个别商品与服务支出未在年底完成结账，结余资金在今年进行支付。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度预算为66.16万元，支出决算为15.19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22.96%，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度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编制退休干部五奖金额是根据上一年度退休干部奖金总额上浮一定比例为基数来计算，2020年人社部门核定发放数低于预算测算数。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度预算为211.24万元，支出决算为211.24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度预算数。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度预算为105.62万元，支出决算为128.94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22.08%，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度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职业年金的预算金额为测算金额，实际根据职业年金记实金额下达资金。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度预算为11.44万元，支出决算为11.44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度预算数。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度预算为57.19万元，支出决算为59.31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03.7%，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度预算数的原因是本年度支出了公费医疗报销。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度预算为75.84万元，支出决算为75.84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度预算数。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度预算为200.05万元，支出决算为200.05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度预算数。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度预算为37.91万元，支出决算为37.91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度预算数。

## **六、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夏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775.1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520.3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退休费、医疗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254.8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 **八、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九、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51.19万元，占预算数的127.37%。与上年度决算数相比，增加35.32万元，增加222.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购置两台公务用车。

###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为0万元，占预算数的0%。与上年度决算数相比，增加0万元，增减0%。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0人次，实际发生支出0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5.54万元，占预算数的20.45%。与上年度决算数相比，减少5.69万元，减少26.8%。增减变动的原因是本年度车辆运行维护费减少。

(1) 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占预算数的0%。与上年度决算数相比未变动。本年度未新购置2辆公务用车，支出35.98万元，占预算数的86.7%，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10辆。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4.5万元，占预算数的34.94%。与上年度决算数相比，减少1.03万元，减少6.66%。主要用于燃料费6.3万元、维修费3.49万元、过桥过路费0.64万元、保险费3.4万元、洗车费0.67万元。

3. 公务接待费0.71万元，占预算数的1.7%。与上年度决算数相比增加0.38万元，增加115.08%。增减变动的原因是公务接待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年度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夏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54.82万元，较上年增加32.58万元，增加14.66%。主要原因是基本公用支出及培训费支出增加。

机关运行经费项目支出情况：办公费8.6万元、印刷费9.5万元、咨询费1万元、水费2.93万元、电费24.96万元、邮电费9.26万元、取暖费1.5万元、维修（护）费2.72万元、会议费1.3万元、培训费16.11万元、公务接待费0.71元、劳务费0.12万元、工会经费26.68元、福利费13.83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4.5万元、其他交通费用76.08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9.04万元、公务车购置费35.98万元。。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夏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01.6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99.2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01.6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夏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共有车辆10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1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占有房屋8720平方米，其中：办公用房8690平方米，业务用房30平方米。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夏区纪律检查委员会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2个，资金7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各预算项目均较好的实现了预期绩效目标，不存在偏离绩效目标较大的项目。随着纪检监察体制改革的深化，委机关案件查办数量激增，工作经费、办案经费、业务培训费和会议费等项目经费支出保证了纪检监察业务的正常开展，提高了监督检查覆盖率，同时聚焦社会关心的热点难点，狠抓专项治理，持续深挖细查，强化队伍建设，促进全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实现高质量发展，推进了权威高效的监督体系建设。

#### （二）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夏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对1个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700万元，执行数为578.02万元，完成预算的82.57%。

###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夏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在2024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1个一级项目。

1、综合性履职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00万元，执行数为478.14万元，项目资金执行率为79.7%，整体执行度较好，项目能够达到预期效益。项目资金未完全执行到位原因在于个别服务类项目需要跨年度结算尾款，致使经费未使用完毕。产出指标包括数量指标、成本指标、质量指标。其中数量指标完成度100%（办公用品购置、组织培训次数、组织廉政活动次数），成本指标完成度100%（成本控制率），质量指标完成度100%（目标合格率、有效开展廉政教育）。效益指标包括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其中经济效益指标完成度81.52%（经费开支情况、经费到位率），社会效益指标完成度100%（惩处违规行为，崇尚廉政风气、执纪办案水平提升程度）。满意度指标包括服务对象满意程度指标，该指标完成度100%（群众对执纪监督满意度）。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保障纪检监察工作顺利开展，不断强化纪检综合业务服务；二是协助区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促进全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实现高质量发展；三是对全体党员以及全区公职人员开展党风廉政教育，积极协调配合，作出维护党的纪律的决定。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绩效

指标编制精细化有待提高，指标设定合理性不够；二是财务管理存在惯性思维，制度建设及指标设计导向性方面还有所欠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分项逐步整改，科学合理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及时改进设定方式，提高绩效目标设定质量；二是进一步完善绩效评价体系，健全绩效评价机制，充分发挥绩效评价对部门整体支出经费管理的指导作用。

####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通过分析绩效自评结果，我部门将分项逐步整改，科学合理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及时改进设定方式，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提高，绩效目标设定质量。始终把绩效评价工作作为考核项目经费支出是否科学、规范、合理的重要依据，把绩效评价作为项目资金的跟踪问效和决策信息反馈的方法。下一步将继续完善绩效评价体系，健全绩效评价机制，充分发挥绩效评价对部门整体支出经费管理的指导作用。

##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一、重点工作内容

（一）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政治监督落实落细。一是紧盯“国之大者”抓好专项监督。对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实情况开展联合督查，制定监督清单、细化

监督举措、建立监督台账，督促全区单位、部门对重要指示批示件落实情况开展自查自纠，。二是锚定“区之要事”强化监督检查。围绕区委深入实施“五区”战略、打好“十大攻坚战”，组建11个督查组，对区委决策部署落实情况开展监督检查123次，发现并督促整改问题173个；对涉及重点项目、耕地保护、生态环保等21件领导批示件全部督办到位。三是聚焦“关键少数”压实政治责任。协助区委开展政治生态分析研判，全面查摆区委2024年度政治生态问题12个，由区委领导班子成员认领整改。组织区属71家单位开展政治生态分析研判，对其中15家集中研判单位政治生态精准“画像”。区纪委监委负责人同下级“一把手”谈话75人，反馈并督促整改问题214个。

（二）坚持监督为民、执纪为民，群腐整治成效显著。一是加强统筹调度。落实协助职责，建立“工作周调度、线索日调度”机制，召开纪委会常委会、周工作例会、街道以及部门调度会38次，分层分类调度集中整治推进情况、线索查办情况，确保集中整治走深走实。二是做实专责监督。聚焦11个专项整治和15件具体实事，委领导班子成员每周带队深入一线开展监督检查，督促全区50家职能部门排查并整改问题1855个，移交问题线索152条，领办民生实事430件，建章立制221项。三是强化办案攻坚。围绕“四个聚焦”，对新受理的信访举报和问题线索，明确“两个工作日内分办、一个月内办结”要求；对留置案件、交办案件、疑难案件，落实班子成员包案攻坚。

（三）坚持纠树并举、破立并进，作风建设常抓不懈。一是久久为功推进作风建设。针对我区干部队伍存在的“六种不良作风”“九种不良思想”，持续深化“六治九纠”专项整治，坚决打好“作风建设攻坚战”。选聘10名民营企业负责人和“两代表一委员”担任作风监督员，赴项目现场、办事窗口开展明察暗访。

（四）坚持标本兼治、系统施治，惩贪治腐更加有力。始终保持严惩力度，强化线索处置和案件查办。全面强化治本效能。注重发挥预防作用。深入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开展《条例》辅导报告20余场，升级天子山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廉政展厅，打造具有区域特色的廉洁文化阵地，组织全区1260名党员干部前往展厅参观学习。摄制的警示教育短片《你的回答》被中纪委网站刊发，印发《江夏区党员干部违纪违法警示录》500余本，组织全区160余名党员干部旁听职务犯罪案件庭审，教育引导全区党员干部引以为戒、醒悟知止。

（五）坚持以巡促改、以巡促治，利剑作用持续彰显。一是探索分类施巡。完成六届区委第六轮巡察、第七轮巡察，共发现面上问题354个，问题线索32条。开展第八轮巡察，探索实施村（社区）分类施巡，会同组织、民政等部门会商研判，综合考量村（社区）党组织经济体量、人口规模、产业发展、矛盾纠纷等要素，将村（社区）党组织分为重点关注类、和谐稳定类、发展提升类精准施巡。二是做实整改审查。联合区委组织部、区财政局等单位，对六届区委第五轮、

第六轮巡察反馈意见整改落实情况开展检查验收，围绕整改主体责任落实、整改监督责任落实、整改质效和群众满意度四个方面，对整改情况作出综合判断，对整改成效进行量化评估。三是强化联动协作。巡前强化多方会诊，通过纪检、信访、法院、检察院、公安部门等大数据比对，预先“体检”，把脉被巡察单位党组织政治生态，提高发现问题的准度。巡中强化纪巡联动，推进边巡边查，今年两轮巡察驻点期间将 16 条问题线索移交立查立办，给予党纪政务处分 11 人。巡后强化评估问效，适时开展整改“回头看”，对已完成整改的问题逐项分析评估、对账销号，确保问题整改取得实效。

（六）坚持学训赋能、监管护廉，队伍素质稳步提升。一是加强“三化”建设。编印《江夏区纪委监委违纪违法案件办理指引手册》《违纪违法案件查办流程图》，进一步规范办案程序。定期开展案件质量评查和案件质量“月评月讲”活动。二是锤炼能力素质。致力培养复合型业务骨干，开展清风讲堂、高校集训等业务培训，覆盖 600 人次，培养审调骨干型人才 17 人；组织全体机关干部参与全区“以讲促干·提能增智”活动，1 名干部代表参与全区“登台打擂讲”；积极推选干部参加全市数字化办案人才应用能力提升培训班，1 名干部代表市级参与全省数字化办案人才能力测试，取得满分成绩。三是严格监督管理。用好谈心谈话制度，开展纪检监察干部谈心谈话 17 人次，提出意见建议 51 条。开展廉洁家访活动，已走访纪检监察干部家庭 35 个，掌握

干部的思想动态、家风家教、廉洁自律等情况，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提醒纠正，对存在的困难给予关心帮助。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額。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顶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由单位缴纳的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六部分 附件

### 一、2024年度部门名称整体绩效自评表/结果(摘要版)

#### (一)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绩效评价结论采取计分和评级相结合的形式，满分值为100分。根据汇总得分确定评价考核等次，即：95分(含95分)以上为“优”，95分-85分(含85分)以上为“良”，85分-60分(含60分)以上为“中”，60分以下为“差”。具体评价标准如下表：

表1 评价标准表

评价指标	内容	分值
绩效目标管理情况	目标明确，执行到位，基本达到预期效果。	10分
组织管理情况	项目相关管理制度健全并落实到位，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人员配备合理，支撑条件保障较	20分
资金管理情况	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会计核算资料完	20分
项目产出与效果情况	具体见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50分

综上所述，江夏区纪委监委在资金绩效目标管理、组织管理、资金管理、项目产出与效果等方面，都按相关规定严格执行，并合理安排项目，使财政资金发挥最大效益。其中，我委在自我评价中绩效目标管理方面得分7分（分值10），组织管理方面20分（分值20），资金管理方面得分20分（分值20），项目产出与效果方面得分48分（分值50分）合计总得分95分，我委总体评价为优。

##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 1. 执行率情况。

本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总额预算数为3419.47万元，执行数为3352.84万元，执行率为98.05%。

###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本年度委机关各预算项目均较好的实现了预期绩效目标，不存在偏离绩效目标较大的项目。随着纪检监察体制改革的深化，委机关案件查办数量激增，纪检分局工作经费、办案经费、监督检查业务培训费和会议费等项目经费支出保证了纪检监察业务的正常开展，提高了监督检查覆盖率，同时聚焦社会关心的热点难点，狠抓专项治理，持续深挖细查，强化队伍建设，促进全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实现高质量发展，推进了权威高效的监督体系建设。

###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无。

##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包括核实和评述上年度结果应用情况，列举本年度绩效问题和原因。

1、部门绩效指标编制精细化有待提高，指标设定合理性不够；

2、财务管理存在惯性思维，制度建设及指标设计导向性方面还有所欠缺；

3、绩效管理队伍力量薄弱，人员素质亟待提升；

4、在绩效自评过程中，发现经费开支情况实际完成值与年度指标值存在一定差距，主要由于司法审计项目未审结，导致资金支付进度落后。

####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包括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水平提高、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调整完善等相关内容。

针对自评发现的问题，我委将分项逐步整改，科学合理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及时改进设定方式，提高绩效目标设定质量。委机关始终把绩效评价工作作为考核项目经费支出是否科学、规范、合理的重要依据，把绩效评价作为项目资金的跟踪问效和决策信息反馈的方法。下一步我委将进一步完善绩效评价体系，健全绩效评价机制，充分发挥绩效评价对部门整体支出经费管理的指导作用。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进一步加强预决算的精确性，预算执行情况直接影响部门项目支出绩效，重视预算执行效果，严格把控资金运行，使财政资金发挥更大的效益。

附件：2024年度部门整体部门自评表

## 2024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中共武汉市江夏区纪委

单位名称	中共武汉市江夏区纪委						
基本支出总额	2774.82			项目支出总额		578.02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3419.47	3352.84	98.05	19.61		
年度目标1: (100分)	保障纪检监察工作顺利开展；协助区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用品购置		≥5批、次	≥5批、次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目标合格率		100%	100%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费到位率		100%	100%	10
			经费开支情况		100%	98.05	13.97
		可持续性指标	促进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显著	显著	15
			促进从严治党进一步深入		显著	显著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更加满意		群众满意度逐步提高	群众满意度逐步提高	10
	年度绩效目标2 (100分)	对全体党员以及全区公职人员开展党风廉政教育，作出维护党的纪律的决定。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培训次数		≥5批、次	≥5批、次	20
			组织廉政活动次数		≥5批、次	≥5批、次	20
		质量指标	有效开展廉政教育		100%	100%	20
	效益指标	可持续性指标	经费保障程度		100%	10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无重大规模集体上访		群众满意度逐步提高	群众满意度逐步提高	20	
总分	198.97						

<p>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p>	<p>个别服务类项目需要跨年度结算尾款，致使经费未使用完毕</p>
<p>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p>	<p>1、加快预算执行进度。 2、提高经费使用时效。</p>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 二、2024年度综合性履职业务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摘要版）

### （一）自评得分

本年度综合性履职业务费项目自评总分100分，自评得分99.1分。

###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 1. 执行率情况。

本年度综合性履职业务费预算数为600万元，执行数为478.15万元，执行率为79.7%。

##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本年度委机关各预算项目均较好的实现了预期绩效目标，不存在偏离绩效目标较大的项目。随着纪检监察体制改革的深化，委机关案件查办数量激增，工作经费、办案经费、监督检查业务培训费和会议费等项目经费支出保证了纪检监察业务的正常开展，提高了监督检查覆盖率，同时聚焦社会关心的热点难点，狠抓专项治理，持续深挖细查，强化队伍建设，促进全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实现高质量发展，推进了权威高效的监督体系建设。

##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无。

###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部门绩效指标编制精细化有待提高，指标设定合理性不够；

2、财务管理存在惯性思维，制度建设及指标设计导向性方面还有所欠缺；

3、绩效管理队伍力量薄弱，人员素质亟待提升；

4、在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过程中，发现经费开支情况实际完成值与年度指标值存在一定差距，主要由于支出进度有所滞后，致使经费未使用完毕。

###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包括项目整改和绩效目标调整完善等相关内容。

针对自评发现的问题，我委将分项逐步整改，科学合理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及时改进设定方式，提高绩效目标设定质量。委机关始终把绩效评价工作作为考核项目经费支出是否科学、规范、合理的重要依据，把绩效评价作为项目资金的跟踪问效和决策信息反馈的方法。下一步我委将进一步完善绩效评价体系，健全绩效评价机制，充分发挥绩效评价对部门整体支出经费管理的指导作用。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进一步加强预决算的精确性，预算执行情况直接影响部门项目支出绩效，重视预算执行效果，严格把控资金运行，使财政资金发挥更大的效益。

附件：2024年度综合性履职业务费项目自评表

**2024年度综合性履职业务费项目支出自评表**

单位名称：中共武汉市江夏区纪委

项目名称		综合性履职业务费									
主管部门		中共武汉市江夏区纪委		项目实施单位		中共武汉市江夏区纪委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600		478.15		79.7		15.94	
年度 绩效 目标 (10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用品购置		≥5批、次		≥5批、次		5	
				组织培训次数		≥5批、次		≥5批、次		10	
				组织廉政活动次数		≥5批、次		≥5批、次		10	
	质量 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5	
		质量指标		目标合格率		100%		100%		10	
	有效开展廉政教育			100%		100%		1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经费开支情况		100%		81.52%		4.1	
				经费到位率		100%		100%		5	
		社会效益 指标		惩处违规行为，崇尚廉政 风气		显著		显著		15	
执纪办案水平提升程度				显著		显著		15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群众对执纪监督满意度		≥99%		≥99%		10		
总分		99.1									

<p>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p>	<p>个别服务类项目需要跨年度结算尾款，致使经费未使用完毕。</p>
<p>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p>	<p>继续保持预算资金执行率，确保纪检监察业务全面有效开展。</p>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